

附件 2

##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廉江市金融工作局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廉财绩〔2023〕1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廉江市金融工作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于 2019 年 3 月成立，市政府组成部门，正科级单位，没有下属单位，单位性质为机关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本单位设有办公室（政策法规股）、金融协调股、资本市场股、金融风险处置股等 4 个内设机构。2022 年末在职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 11 人，政府雇员 3 人；退休人员 3 人。总人数 17 人。

部门职能情况：

一是组织拟订支持地方金融产业发展的规划与措施并组织实施；二是推动全市金融改革创新。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服务全市金融业发展。促进银行信贷市场、多层次资本市场和保险市场发展，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三是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工作。牵头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打击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参与有关部门开展的金融市场、金融机构等的风险防范处置工作。做好关门停业的城市信用合作社、基金会的遗留问题

和风险处置工作。四是推动发展普惠金融，培育和发展“三农”“小微企业”等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整体金融服务环境。统筹指导全市农村信用合作机构改革发展；五是开展金融对外合作交流，深化区域金融合作。统筹协调地方人民政府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金融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六是指导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和发展；七是协助、配合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湛江市金融工作局负责对全市小额贷款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实施监管。协助、配合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湛江市金融工作局强化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等的监管；八是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九是职能转变。强化金融稳定和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的统筹协调，进一步强化地方金融监管职责，提高防范处置金融风险能力，配合有关部门打击本辖区各类非法金融活动，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解决金融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推动金融资源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十是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市金融工作局协助配合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湛江市金融工作局强化对知识产权交易场所的监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拟订知识产权规范交易的规范性文件，指导知识产权交易运营。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

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全市金融改革创新；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发展普惠金融，培育和发展“三农”“小微企业”等的金融服务体系；指导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和发展；组织、协调全市金融服务实体，牵头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等工作。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全市金融改革创新；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发展普惠金融，培育和发展“三农”“小微企业”等的金融服务体系；指导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和发展；组织、协调全市金融服务实体，牵头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等工作。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收入 531.34 万元，2022 年年初预算支出 531.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34 万元，项目支出 340 万元。

2. 2022 年决算收入 361.4 万元，2022 年决算收入 3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2 万元，项目支出 150.2 万元。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廉财绩〔2023〕1 号）要求，本单位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杨卫局长，副组长为刘敬朋党组成员、副局长，组员分别为

办公室主任吴盼盼、业务股室罗洛盟、郑仲丽、会计何艺璇和出纳李琳。

**（二）自评工作过程。**2022年，本单位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加强自身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一是落实好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及时报送自评报告。三是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1、办公室全面负责统筹工作，相关业务股室配合财务人员工作，根据自评方案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2、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目标设定的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业务资料。根据部门预算安排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收支财务资料。

3、根据业务资料、财务资料，按照自评方案对履职效益或者质量作出评判。

4、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与标准，通过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对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并利用算术平均法计算打分。。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自评材料报送时间为2023年4月21日，包括自评报告、数据表和自评评分表等，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撰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 三、绩效自评情况

#### (一) 自评结果

我单位结合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综合评判，我单位自评分数为 98 分。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根据《关于编制 2022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基本能合理准确规范地编制本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

##### 2. 预算执行情况。

整体支出完成率：

本单位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率为 10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361.4 万元，其他收入为 0 万元，年度实际收入为 361.4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为 361.4 元。计算公式：整体支出完成率=361.4 / (0+361.4) × 100%=100%。

##### 3. 预算监督情况。

1. 自评信息公开。本单位按绩效自评规定的时间和内容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本单位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公开及公开时间（请列明进行公开的文件标题和文号）。

3. 绩效目标公开。本单位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在本

单位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 4. 预算使用效益。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建立健全政银企业合作对接机制，主动向银行机构推送优质企业，做好金融服务。加强构建更加开放的投融资体制，重点项目提供更多投融资支持。完善融资扶持机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完善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扩宽直接融资渠道。积极开展各项专项行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举办专题宣传活动，提高防范金融风险意识。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绩效管理有待加强，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

#### (四) 改进措施

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升财务人员业务水平，加强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其他情况。